

2016年7月18日南區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
第四次會議
回覆交通文件第23/2016號

《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- 就優質的士及增加公共小巴座位的角色定位檢視》
最新研究結果

政府已就推出優質的士及增加公共小巴座位是否可行可取的研究，在今年6月21日的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，向立法會議員報告研究的工作進度及諮詢委員意見。政府提交文件的網址如下：

<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15-16/chinese/panels/tp/papers/tp20160621cb4-1124-1-c.pdf>

優質的士方面，政府的政策目標是希望為市民提供普通的士以外多一個服務選擇，亦能照顧消費力較高的乘客群組的需要，而不是取替普通的士。建議是以專營權模式試行，讓政府可通過專營權條款定下服務標準及監督營辦商的服務表現。在為期約四至六年的試驗計劃下，初步建議批出約三個專營權。每個專營權的車隊數目初步預計須至少為150至200輛（即三個專營權會營運最多共600輛優質的士，只佔全港18 000多部的士數目約3%）。政府亦建議專營權下規定營辦商與其轄下的司機維持僱傭關係，以及就車輛類型、車廂設施、車齡限制、收費、手機召喚服務應用程式、司機培訓、客戶服務及投訴處理，以及付款方式等安排定下服務標準。試驗計劃完成後會檢討成效，並按需要作出優化。

公共小巴座位上限方面，政府初步建議座位增加不多於3個。確實應容許的座位增幅仍有待顧問作進一步分析，當中考慮因素包括對公共小巴的經營及營辦商的財務狀況，以及其他公共交通業界及道路使用方面的影響等。在敲定執行方案時，當局會從公共小巴的服務供求角度作主要考慮，大前提為增幅有助滿足乘客需求；平衡公共小巴服務的供求情況；以及維持各個公共交通服務得來不易的生態平衡，當中會特別顧及專營巴士和的士等其他公共交通業界的憂慮，以及市民及社會各方在增加座位的議題上表達的意見。

優質的士及增加公共小巴座位的研究仍在進行中，現時只是初步建議，不是執行方案，歡迎各議員及委員對建議發表意見。

運輸署

2016年7月